

b頁 1 - 1(B)

台灣照明公會-陳文福(TLFEA-Vincent)

寄件者: "Julia Chan" <juliacwn@taitra.org.tw>
收件者: "Julia Chan" <juliacwn@taitra.org.tw>
傳送日期: 2014年12月19日 下午 06:07
附加檔案: 2015中南美洲利基產業拓銷團eDM NEW.pdf; 201503_預定日程表NEW.docx; 201503_報名表NEW.docx; 201503_參加辦法NEW.docx
主旨: 敬請協助轉知會員 中南美團行程變動 首站墨西哥改為瓜地馬拉! 謝謝
親愛的公協會夥伴, 您好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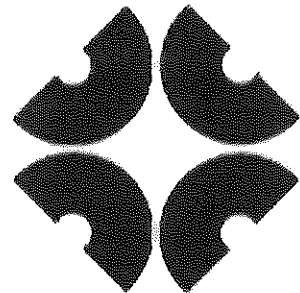
本會前於本年12月10日函請 貴會周知 貴會會員廠商踴躍報名參加「2015年中南美洲利基產業拓銷團」, 因首站墨西哥政府決定調整假日, 與本會行程有所衝突, 故本團行程修正, 改赴瓜地馬拉、哥倫比亞、秘魯及巴西等4國拓銷。

檢送本團更新版EDM、參加辦法、報名表及預定日程表分如附, 敬請 查收運用。

謝謝貴會協助!

Best regards,

詹惟甯 / Julia Chan



外貿協會 市場拓展處 美洲組
Americas Section
Market Development Department
Tel: 886-2-2725-5200 ext 1559
Fax: 886-2-2757-6335
E-mail: juliacwn@taitra.org.tw

海外展團訊息:
<http://mk.taiwantrade.com.tw>
台灣經貿網: <http://taiwantrade.com.tw>

TAITRA

照明器具公會
收文第103818號
103年12月22日

2014/12/22

2015年中南美洲利基產業拓銷團

由經濟部國際貿易局主辦，外貿協會籌組的「2015年中南美洲利基產業拓銷團」，將於2015年3月14日至30日協助廠商赴瓜地馬拉、哥倫比亞、秘魯及巴西拓銷，每站將各辦理乙場貿易洽談會，並視情形安排考察當地銷售通路。其中，巴西產業發展相對較其他拉丁美洲國家熟練，傳統產業材料或零配件需求相對較低，在節能及高科技等產品市場則具備相當的發展及拓銷潛力；哥倫比亞及秘魯經濟持續穩定發展，對汽機車零配件、資通訊及綠色建材等均有需求，我國汽機車零配件、塑膠製品及鋼鐵材在瓜地馬拉亦受到歡迎，均具發展潛力。

國家	瓜地馬拉	哥倫比亞	秘魯	巴西
城市	瓜地馬拉市	波哥大	利馬	聖保羅
2013年人口	1,586萬人	4,832萬人	3,038萬人	2億40萬人
2013年GDP	538億美元	3,781億美元	2,023億美元	2兆2,460億美元
2013年GDP成長率	3.7%	4.3%	5.8%	2.5%
特色	瓜國以生產出口咖啡及蔗糖為名，紡織成衣業為創造就業及外匯來源的主力，食品加工業亦有成長，潛力看俏	靈貓六國(CIVETS)之一；太平洋聯盟成員國，市場自由開放，政經改革後穩定發展；南美唯一濱臨太平洋及大西洋的國家；台灣機車外銷新藍海	為APEC及太平洋聯盟成員國，近年GDP成長率皆高於拉美整體成長，成長速度雖放緩，仍具發展潛力	金砖四國(BRIC)之一；人口近2億，排名全球第5，中產階級占1億，內需市場龐大；辦理2016奧運

期間：2015年3月14日至3月30日

赴訪國家：瓜地馬拉（瓜地馬拉市）、哥倫比亞（波哥大）、秘魯（利馬）及巴西（聖保羅）

預計徵集廠商：50家，額滿提前截止

參團費用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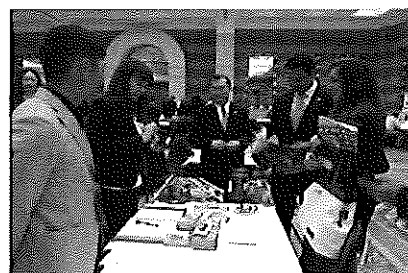
1. 保證金：每家NT\$20,000元
2. 廠商分攤費：全程4站，每家NT\$48,000元；巴西為選擇性行程，減免NT\$12,000元

適合拓銷產業：

電子產品（資通訊/照明/安控）、建材五金、自行車及汽機車零配件、機械（食品加工/包裝/工具機）

承辦人：外貿協會 市場拓展處 詹惟甯 專員 02-2725-5200分機1559 juliacwn@taitra.org.tw

註：本團優先錄取上列產業業者及全程參與者



線上報名

外貿協會『2015年中南美洲利基產業拓銷團』預定日程表

SUN	MON	TUE	WED	THU	FRI	SAT
03/08	03/09	03/10	03/11	03/12	03/13	03/14
			巴拿馬商展	巴拿馬商展	巴拿馬商展	巴拿馬商展 自台北起程 (洛杉磯轉機)
03/15	03/16	03/17	03/18	03/19	03/20	03/21
前往瓜地馬拉市 (瓜地馬拉市)	舉辦洽洽會 (瓜地馬拉市)	後續洽洽會 (瓜地馬拉市)	前往哥倫比亞 (波哥大)	舉辦貿洽會 (波哥大)	後續洽洽會 (波哥大)	市場考察 (波哥大) 前往秘魯 (利馬)
03/22	03/23	03/24	03/25	03/26	03/27	03/28
市場考察 (利馬)	舉辦洽洽會 (利馬)	後續洽談 (利馬)	前往巴西 (聖保羅)	舉辦貿洽會 (聖保羅)	後續洽洽會 或 市場考察 (聖保羅)	啟程返回台灣 (洛杉磯轉機)
03/29	03/30					
洛杉磯轉機返台	抵達台北					



「2015年中南美洲利基產業拓銷團」報名表

報名日期： 年 月 日

統一編號				貴公司是否為102年度經濟部表揚之出口進口績優廠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公司名稱	中文：			
	英文：			
報名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廠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內科學園區或加工出口區廠商	行程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程 A (全程4站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程 B (不參加巴西站)
地 址	中文：□□□			
	英文：			
電 話			傳真	
E-mail			網址	
貿訪團聯絡人	中文姓名	分機：	公司負責人	設立年度：
參團人員資料	中文姓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英文姓名	
	中文職稱		英文職稱	
	手機號碼		Email	
主要產品 (最多填寫五項)	中文：			
	英文：			
	西文：			
擬洽商談對象	(請詳列欲洽談之目標對象，俾利洽邀安排)			
翻譯服務 需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瓜地馬拉市 ___ 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波哥大 ___ 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利馬 ___ 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聖保羅 ___ 天
	特殊業務需求：			
洽談會時是否需用電源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需用 ___ 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
推薦旅行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公司推薦 _____ 旅行社 (以推薦一家為限) 旅行社電話： _____ 旅行社聯絡人： _____ 曾承辦之商務團體： _____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公司不推薦。 (未填寫者，視為放棄推薦權利，請參考附件「廠商推薦旅行社說明」)			

※本公司保證所有填寫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，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。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，自願被取消參加資格。

※本公司已詳細閱讀，充份瞭解並願遵守 貴會「2015年中南美洲利基產業拓銷團」活動參加辦法所述各項及同意 貴會保留是否接受本公司參加之權利。

以上個人資料僅供本會 103-108 年度透過電話、郵件等通訊方式與提供資料之個人聯繫接洽用。提供資料之個人可就其個人資料：一、查詢或請求閱覽。二、請求製給複製本。三、請求補充或更正。四、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五、請求刪除。如欲行使以上權利可洽本活動承辦人員。若不提供個人資料，可能無法獲得本會即時之相關資訊。

此 致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

公司印鑑： _____ 負責人印鑑： _____



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「2015年中南美洲利基產業拓銷團」參加辦法

一、組團說明：

(一) 主辦單位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
執行單位：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

(二) 活動簡介：

名稱：2015年中南美洲利基產業拓銷團

日期：2015年3月14日至3月30日

地點：瓜地馬拉、哥倫比亞、秘魯及巴西

簡介：由經濟部國際貿易局主辦，外貿協會籌組的「2015年中南美洲利基產業拓銷團」，將於3月14日至30日協助廠商赴瓜地馬拉、哥倫比亞、秘魯及巴西拓銷，每站將各辦理乙場貿易洽談會，並視情形安排考察當地銷售通路。其中，巴西產業發展相對較其他拉丁美洲國家熟臻，傳統產業材料或零配件需求相對較低，在節能及高科技等產品市場則具備相當的發展及拓銷潛力；哥倫比亞及秘魯經濟持續穩定發展，對汽機車零配件、資通訊及綠色建材等均有需求，我國汽機車零配件、塑膠製品及鋼鐵材在瓜地馬拉亦受到歡迎，均具發展潛力。

國家	瓜地馬拉	哥倫比亞	秘魯	巴西
城市	瓜地馬拉市	波哥大	利馬	聖保羅
2013年人口	1,586萬人	4,832萬人	3,038萬人	2億40萬人
2013年GDP	538億美元	3,781億美元	2,023億美元	2兆2,460億美元
2013年GDP成長率	3.7%	4.3%	5.8%	2.5%
特色	瓜國以生產出口咖啡及蔗糖為名，紡織成衣業為創造就業及外匯來源的主力，食品加工業亦持續成長，潛力看俏	靈貓六國(CIVETS)之一；太平洋聯盟成員國，市場自由開放，政經改革後穩定發展；南美唯一濱臨太平洋及大西洋的國家；台灣機車外銷新藍海	為APEC及太平洋聯盟成員國，近年GDP成長率皆高於拉美整體成長，成長速度雖放緩，仍具發展潛力	金磚四國(BRIC)之一；人口近2億，排名全球第5，中產階級占1億，內需市場龐大；辦理2016奧運

(三) 預定徵集團員家數：50家。

(四) 適於參加之產業：

電子產品（資通訊/照明/安控）、建材五金、自行車及汽機車零配件、機械（食品加工/包裝/工具機）

註1：本團優先錄取上列產業業者及全程參與者。

註2：巴西因連續2屆列入中南美拓銷團行程，本次列為選擇性行程；另，非上述所列品項，擬取得外館同意後再錄取。

二、參加廠商資格：

必須為我國政府立案之廠商，在經濟部及外貿協會（以下稱本會）無處分紀錄且最近一年有出口實績者（公司成立未滿兩年者不在此限）。報名家數超過本會可容納家數時，本會將依序按前一年出口實績、有否獲國內外政府或知名機構認可之設計或發明競賽得獎/專利權/著作權、是否全程參加及完成報名手續時間等條件遴選參展廠商，報名廠商不得有異議。

三、報名手續：

（一）報名應齊備文件及費用：

1. 報名表1份（正或影本）。
2. 參團公司產品電子圖檔（180x180pixels規格電子檔，俾印製團員名冊）。
3. 參加保證金（請提供即期支票正本或匯款收據影本）。
4. 廠商分攤費（請提供即期支票正本或匯款收據影本）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

1. 傳真報名：請以正楷填寫報名表或逕至本活動網頁（mk.taiwantrade.com.tw）報名頁，惠填及下載列印報名表（步驟如說明），並加蓋公司章與負責人印鑑後，傳真至：02-27576335。

【步驟：(1)請進入mk.taiwantrade.com.tw網頁，(2)點選參加活動名稱，(3)點選最後一行「我要報名」，(4)請填入貴公司資料後按「送出」，(5)點選列印報名表。】

2. 經本會確認①收訖廠商鈐印正本報名表、②保證金與分攤費用及③符合參團資格後，廠商即正式完成報名參團手續，本會將以書面通知參加組團會議。

（三）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4年1月2日止，額滿提前截止，不另通知。

（四）聯絡名址：

依本辦法規定，須為書面通知時，應向下列地址送達，並註明承辦人。

- 外貿協會：11012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5樓市場拓展處美洲組詹惟甯專員，電話：(02) 2725-5200分機1559，電子郵件信箱：juliacwn@taitra.org.tw
- 參團廠商：如報名表所載地址。

四、參團相關費用及付款辦法：

（一）費用項目：

1. 參團保證金：每公司/單位新台幣2萬元整。繳交保證金後，即確認履行參團承諾，且全程參與期間，無違反本辦法第七條第（一）款規定，本會將於活動結束，逕自保證金款中扣除廠商應繳付費用後，無息返還餘額。
2. 廠商分攤費：每公司/單位新台幣4萬8,000元整（全程4站）
※ 選擇不赴訪巴國之業者，分攤費減收新台幣1萬2,000元整。
3. 加收廠商分攤費：科學園區或加工出口區廠商：參團單次費用逾新台幣1萬元，依分攤費金額，加收20%。

（註：依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94年12月23日貿展字第094025050230號函決議辦理。）

（二）付款規定：

參團公司/單位應於報名時即繳付「保證金」及「廠商分攤費」，符合本條第(一)-3類別廠商應併繳付「加收廠商分攤費」。

（三）繳費方式：

相關費用請以新台幣即期支票或銀行電匯方式繳付。

即期支票付款：受款人抬頭為「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」，並加附劃線及「禁止背書轉讓」字樣，掛號郵寄本會活動承辦人收。

銀行電匯付款：請匯付至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世貿分行」，帳號為5056-765-767605，並註明本會繳款通知單號及參團活動名稱。

五、廠商退出參團之處理：

- (一) 廠商因非可歸責於本會之因素，退出參團時，應以書面通知本會，否則仍應遵守本辦法相關規定。
- (二) 廠商依前項規定通知申請退出參團，已繳保證金與廠商分攤費，依下列方式處理：
 1. 保證金：
在組團會議日期前以書面通知本會者，全額無息退還。組團會議後退出者，由本會逕沒收已繳本項費用。
 2. 廠商分攤費：
在組團會議日期後7日內(含)以書面通知本會者，全額無息退還，組團會議7日後退出者，本會將逕扣除已發生相關團務業務費用後，無息返還餘額。

六、不可抗力事件發生之處理：

如因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須變更活動日期或地點，本會將扣除已發生費用後，退還分攤費及保證金餘額，惟不負其他賠償責任。

七、外貿協會應辦理事務部分：

- (一) 負責事務部份：
 1. 相關活動場地之規劃、布置設計及分配。
 2. 編製團員名冊。
 3. 海外宣傳。
 4. 提供動態商情及市場資料。
 5. 派員隨團協助。
- (二) 統籌利用廠商分攤款，繳付相關團務費用：
 1. 相關活動場地租金及相關布置費用。
 2. 團員名冊印製費。
 3. 辦理國內、外前置行銷活動。
 4. 會場必要設備安排(註：如通訊網路服務，惟需視實際業務需要及場地單位供應能力)。

八、參團廠商應負責事務部分：

- (一) 應遵守事項部份：
 1. 參加廠商須派員準時出席相關會議。
 2. 為維護整體形象，廠商如須於其展示／洽談區域內張貼任何宣傳品，請事先妥為規劃，並先通知本會。
 3. 參加廠商不得與其他非本團團員共用其攤位，亦不得擅自轉讓攤位。
 4. 廠商須派員於活動期間內在場看顧樣品接洽交易，並協助提供資料以便本會分析市場及統計推銷成果，其涉及業務機密部分，本會將予審慎保密。
 5. 參加廠商之展品、出版品及所提供之團員名冊刊登產品圖文，不得涉及商品仿冒或侵害國內外其他廠商之專利權、商標權及智慧財產權，如涉及仿冒事宜，由廠商自行負擔所有責任，並支付衍生之訴訟仲裁等費用，以及活動主辦國行政或司法裁定之賠償或罰鍰。

6. 參加人員必須依照團務會議公決之行程全程參與，如無法參加，請參考本辦法第五條「廠商退出參團之處理」。
7. 參加人員應有團隊精神，遵守團務會議決定事項，服從團長之指揮與領導及本會工作人員之協調。
8. 活動結束後應適當處理其展示／樣品及宣傳品。
9. 不做任何損及其他業者之利益或國家名譽之行為。
10. 參加人員於團體活動時應服裝整齊並遵守國際禮儀。
11. 標示Made in China之樣品不得參加。

參加廠商活動期間如有違反前述規定者，列入不良廠商紀錄，並視情況於1年至3年內不接受其參加本會任何國內、外推廣活動，其情節重大者，並報請政府有關機關處理。

(二) 參團廠商負擔費用部份：

1. 繳付廠商分攤費予外貿協會統籌運用支付相關團務業務費用。
2. 參加廠商代表之食宿、機票、簽證、交通、行李超重與因攜帶展示／樣品所發生之關稅等費用。
3. 其他臨時發生，無法以外貿協會預算容納之費用。

九、其他事項：本辦法未規定事項，適用中華民國相關法律規定。